## 桃園市楊梅區瑞梅國民小學 函

地址:32659桃園市楊梅區梅溪里19鄰三元

街99號

承辦人:代理輔導主任 郭乃華

電話: 4825284 傳真: 4815888

電子信箱:rmes061@rme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龍潭區高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0月20日 發文字號:梅小輔字第110000690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0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 教知能研習」,請鼓勵所屬教師及教師助理員踴躍報名 參 加,請查照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0年3月19日桃教特字第 110017339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:110年10月27日(星期三)下午13:30至16: 3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:瑞梅國小迎曦樓四樓視聽教室。
- 四、研習主題: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認識與輔導。
- 五、研習講師:清華大學孟瑛如教授。
- 六、參與對象:以本校校內教師優先錄取,若有餘名額,開放 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教職員,依報名順序錄取至70名。
- 七、報名方式:即日起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
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)報名。請登 入縣市(桃園市)→各級學校(所有學校)→學年(110學年度





上學期)→關鍵字(登錄單位:瑞梅國小)。

- 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,參與人員在不影響課務 及 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,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- 九、倘因疫情影響,須變更研習課程之辦理方式,則改為線上 辦理,並將另行通知參加人員。
- 十、因應防疫作業,出席人員請配戴口罩並配合量體溫及手部 消毒,本校將確實掌握出席人員名單,並加強進行清潔消 毒工作、安排出席人員固定座位以保持適當社交距離。
- 十一、本校提供飲水,請自備環保杯;本校因空間有限,無法 提供汽車停車,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來。
- 十二、相關活動諮詢,請洽瑞梅國小輔導室輔導主任郭乃華主 任(電話:4825284-610)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: 電2021/10/20文



